

证券代码：600988

证券简称：赤峰黄金

公告编号：2025-050

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拟修订情况对照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百〇八条 公司设立董事会，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一人，可以根据工作需要设联席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。董事长、联席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〇八条 公司设立董事会，董事会由 十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一人，可以根据工作需要设联席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。董事长、联席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11日